

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6年12月12日，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刘双广先生函告，获悉刘双广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刘双广	是	3,167	2016年12月08日	2017年01月09日	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8.27%	个人资金需求
刘双广	是	3,146	2016年12月08日	2017年12月08日	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8.21%	个人资金需求
刘双广	是	4,226	2016年12月08日	2018年12月05日	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1.03%	个人资金需求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刘双广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38,311.9810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5.65%，已累计质押股份 33,954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1.59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